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8日